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N Holdings Limited **春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30)

於2021年8月20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宣佈，於2021年8月20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有提呈之決議案均未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

茲提述春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7月12日及2021年8月2日之股東特別大會原通告及補充通告以及通函連同補充通函(「該等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宣佈，於2021年8月20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有提呈之決議案均未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

於2021年8月20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各項提呈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動議罷免蔡江林先生於本公司之董事(「董事」)職務，自通過本決議案起即時生效。	215,575,000 42.47%	292,055,000 57.53%
2.	動議罷免蔡淑芬女士之董事職務，自通過本決議案起即時生效。	215,575,000 42.47%	292,055,000 57.53%
3.	動議委任陳珮琪女士為執行董事，自通過本決議案起即時生效。	215,575,000 42.80%	288,080,000 57.20%
4.	動議委任周潤璋先生為執行董事，自通過本決議案起即時生效	215,575,000 42.80%	288,080,000 57.20%

由於所有提呈決議案之反對票數超過投票票數之50%，故所有該等決議案未能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為780,800,000股，為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案之本公司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須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亦無本公司股東根據GEM上市規則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人士已於通函內表示其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投票表決擔任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春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蔡江林

香港，2021年8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蔡江林先生及蔡淑芬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達鑫先生、黃仲權先生及Grace Choong Mai Foong女士。

本公告(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GEM」)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而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其刊發日期起不少於七天於GEM網頁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內及本公司網站www.cnlimited.com刊登。

* 僅供識別